

附表一、113 學年度宜蘭區高級中等學校直升入學分發結果複查申請書

【本表可至委員會網站 <https://iln.entry.edu.tw/> 「下載專區」下載列印】

學生姓名		複查類別	直升入學
身分證 統一編號		原就讀國中	
聯絡電話	日：()	夜：()	手機：
聯絡地址	※請正楷填寫報名學生本人之詳細聯絡地址 □□□□□□ _____		
分發結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錄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錄取，錄取學校：_____ 錄取科別：_____		
申請複查原因			
申請複查日期	113 年 月 日	申請人簽章	

說明：

1. 由學生或家長(或監護人)填寫本複查申請書於 113 年 6 月 14 日(星期五)下午 4 時前直接向各招生校申請複查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2. 複查時繳交複查手續費新臺幣 50 元整及回郵信封(貼足限時郵票)。
3. 如遇特殊之情形，可接受傳真辦理，事後再行郵寄補件。
4. 複查結果若符合錄取標準，則增額錄取。

「身分證正面」影本浮貼處
(請貼牢，超出頁面請自行調整)